

#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查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部门、县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巡察工作。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

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

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章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有关规章、规定和其他规范性文件。

8. 根据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与其他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开展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县管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10. 完成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柞水县纪委监委设十一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下属单位一个：柞水县廉政教育中心；十个派驻纪检监察组：派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派驻政府办纪检监察组、派驻组织部纪检监察组、派驻发改局纪检监察组、派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卫健局纪检监察组、派驻科教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派驻住建局纪检监察组、派驻检察院纪检监察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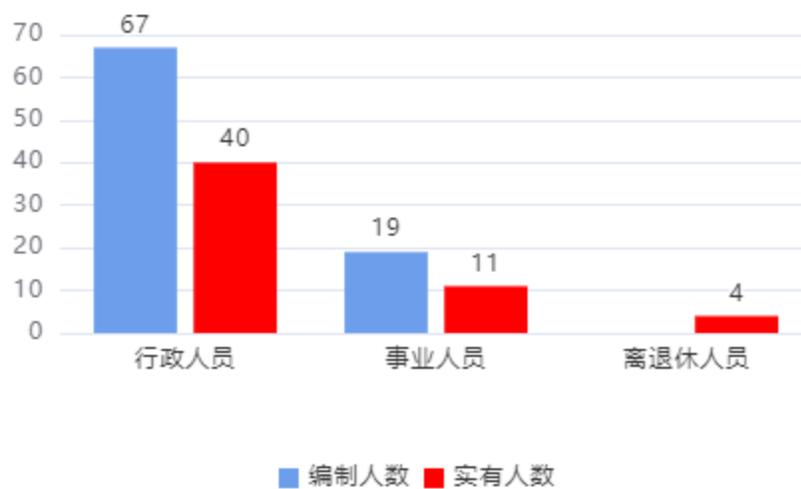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机关：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86人，其中行政编制67人、事业编制19人；实有人员51人，其中行政40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 人员对比图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4.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3.16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6
		9. 卫生健康支出	17.5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4.5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44.52	<b>本年支出合计</b>	744.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b>收入总计</b>	744.52	<b>支出总计</b>	744.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44.52	744.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7	639.4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39.47	639.47						
2011101	行政运行	586.24	586.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23	53.23						
205	教育支出	3.16	3.1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16	3.16						
2050803	培训支出	3.16	3.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6	49.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4	4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4	48.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8	17.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8	17.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5	13.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	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5	3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5	3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5	34.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4.52	691.29	5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7	586.24	53.2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39.47	586.24	53.23			
2011101	行政运行	586.24	586.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23		53.23			
205	教育支出	3.16	3.1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16	3.16				
2050803	培训支出	3.16	3.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6	49.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4	4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4	48.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8	17.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8	17.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5	13.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	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5	3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5	3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5	34.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4.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7	639.4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3.16	3.16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6	49.76		
		9. 卫生健康支出	17.58	17.5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4.55	34.5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44.52	<b>本年支出合计</b>	744.52	744.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744.52	<b>支出总计</b>	744.52	744.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4.52	691.29	5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7	586.24	53.2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39.47	586.24	53.23
2011101	行政运行	586.24	586.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23		53.23
205	教育支出	3.16	3.1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16	3.16	
2050803	培训支出	3.16	3.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6	49.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4	4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4	48.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8	17.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8	17.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5	13.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	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5	3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5	3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5	34.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79.77		公用经费合计	211.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52
30101	基本工资	214.20	30201	办公费	16.38
30102	津贴补贴	153.21	30202	印刷费	30.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84	30205	水费	0.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8	30207	邮电费	12.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	30211	差旅费	34.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5	30213	维修（护）费	3.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5	30214	租赁费	0.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	30215	会议费	1.34
30305	生活补助	1.73	30216	培训费	3.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2
			30226	劳务费	5.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70
			30228	工会经费	12.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00		2.00	20.00		20.00	8.00	3.16
决算数	19.98		1.64	18.34		18.34	1.34	3.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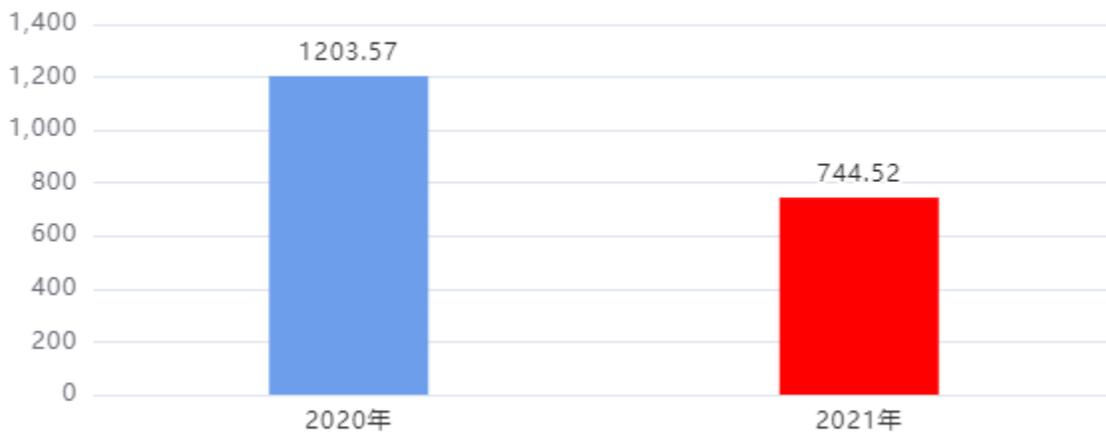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744.5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9.05万元，下降38.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巡察办独立核算，巡察工作经费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744.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4.52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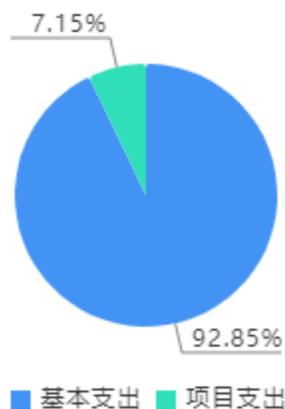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74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1.29万元，占92.85%；项目支出53.23万元，占7.15%。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744.5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6.37万元，下降27.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巡察办独立核算，巡察工作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44.52万元，支出决算74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286.37万元，下降27.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巡察办独立核算，巡察工作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586.24万元，支出决算586.24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预算53.23万元，支出决算53.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3.16万元，支出决算3.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48.84万元，支出决算48.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项）预算0.92万元，支出决算0.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13.45万元，支出决算13.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4.13万元，支出决算4.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34.55万元，支出决算34.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1.2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79.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4.20万元、津贴补贴153.2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8.8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7.5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1万元、住房公积金34.5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25万元、生活补助1.73万元。

（二）公用经费211.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6.38万元、印刷费30.98万元、水费0.51万元、邮电费12.62万元、差旅费34.78万元、维修（护）费3.08万元、租赁费0.17万元、会议费1.34万元、培训费3.16万元、公务接待费1.64万元、专用材料费0.42万元、劳务费5.62万元、委托业务费60.70万元、工会经费12.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3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8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32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00万元，支出决算19.98万元，完成预算的90.8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0.00万元，支出决算18.34万元，完成预算的91.7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6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车辆使用，减少车辆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64万元，完成预算的82.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3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控制接待费用。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64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受有关部门及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31批次，接待205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3.16万元，支出决算3.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8.00万元，支出决算1.34万元，完成预算的16.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6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精简会议，减少开支。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44.52万元，支出决算744.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330.07万元，主要原因是：巡察办独立核算，巡察工作经费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7.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37.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

（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强化财务监督管理职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与效率；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结合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用信息化手段支撑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考核等各个环节有效进行；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明确各相关处室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相关职责及分工，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人抓、有人管，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更大效用，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53.2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2%。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维

护”，聚焦中心任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对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疫情防控、“十四五”规划实施、县镇换届监督等重点工作开展监督检查，督促问题整改；强化审查调查，从严执纪问责，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严格审批审查制度、规范谈话管理，确保审查调查“双安全”“零事故”；聚焦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九个领域”，组织开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作风建设、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开展常规巡察“回头看”；深化“三化”建设，提升履职水平，推动提升纪检监察工作的规范化、法制化水平。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组织对监察机构信息化建设一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3.2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项目主要用于九个镇办及十个派驻纪检监察机构信息化建设。2021年度全面完成了检举举报平台受理子平台、新版办理子平台、处置子平台建设，十个派驻纪检组硬件设施配备和软件系统建设；对信息系统安全、网络数据的保护和设备运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测；对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尤其是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各业务平台操作等方面知识，提高纪检监察机关运用信息化手段反腐的能力，以信息化助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监察机构信息化建设一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监察机构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4.4万元，执行数53.23万元，完成预算的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完成了检举举报平台受理子平台、新版办理子平台、处置子平台建设，十个派驻纪检组硬件设施配备和软件系统建设；对信息系统安全、网络数据的保护和设备运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测；对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尤其是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各业务平台操作等方面知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条件有限，信息化建设还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对信息化建设的资金投入以及信息化相关技能知识的培训。

#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4.4	53.23	72%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完成数74.4万元，主要九个镇办及十个派驻纪检监察机构信息化建设。			全年决算支出53.23万元，完成了检举举报平台受理子平台、新版办理子平台、处置子平台建设，十个派驻纪检组硬件设施配备和软件系统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设备配备率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信息化对工作的促进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费用支付时效	12个月内	12个月内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支出总成本	支出控制数74.4万元	支出数53.23万元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促进经济发展率	≥96%	95%	已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的政治监督促进率	≥90	100%	已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影响可持续良好率	≥98%	100%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1，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928.62万元，执行数744.52万元，完成预算的8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能够按预算完成全年整体绩效，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保证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一些项目的预算上还是无法做到精准，有的预算有剩余，有的超出预算。下一步我们将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用制度管项目，用制度管资金，争取预算更加精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中国共产党水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自评得分：91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县党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检查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部门、县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3. 负责巡察工作。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县党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5. 依照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7. 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调查研究；制定或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章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有关规章、规定和其他规范性文件；8. 根据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与其他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开展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县管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10. 完成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度支出74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1.29万元，项目支出53.23万元。行政运行（2011101）586.24万元，其他纪检监察事务（2011199）53.23万元，培训支出（2050803）3.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8.8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01）0.92万元，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3.45万元，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4.13万元，住房公积金（2210201）34.5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强化政治监督，做到“两个维护”。(二) 做实日常监督，提升监督实效。(三) 强化审查调查，从严执纪问责。(四) 加强作风建设，维护良好生态。(五) 深化政治体检，彰显利剑作用。(六) 弘扬廉政文化，强化警示教育。(七) 深化“三化”建设，提升履职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44.52/928.62	100%	80%	6	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84.1/928.62	≤5%	20%	0	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支出进度率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财政云系统	100%	半年进度率≥55%，前三季度进度率≥80%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9.98/22	100%	91%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系统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财政云系统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20%（含）计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